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秋雲
電話：306、307
電子信箱：person0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20075209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與若水養生館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人員，憑員工別證、名片至該館消費享有優惠折扣，期限自112年4月10日起至114年4月9日止。
- 二、旨揭特約商店地址、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 - (一)地址：花蓮市和平路332號。
 - (二)電話：0958-055985
 - (三)優惠內容：9折優惠，若遇節假日促銷活動優惠，可選較低優惠折扣，不可疊加使用。
- 三、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／特約商店 (http://www.hl.gov.tw/insv/vip_store)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

112/04/18



1120001845